

中共湖南省纪委通报

湘纪通〔2019〕6号

关于5起违规放贷问题的通报

为进一步严明纪律规矩，发挥警示教育作用，报经省委同意，现将5起违规放贷典型问题通报如下。

攸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原局长杨曼生违规放贷问题。2009年至2018年，杨曼生任攸县人民法院联星法庭庭长、执行局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或影响力，分别向执行案件当事人谢某、刘某和丁某累计放贷1532万元，共获得利息285.47万元，并为以上人员提供帮助，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此外，杨曼生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杨曼生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湘乡市人大原副处级干部王建湘违规放贷问题。2012年

至 2017 年，王建湘在任韶山市检察院检察长、湘乡市人大副处级干部期间，利用职务上的影响力，与其亲友向管辖区内的个体老板刘某某累计放贷 850 万元，共获得利息 813.23 万元，其中王建湘本人获得利息 427 万元。此外，王建湘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王建湘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邵东县畜牧水产局原党组书记、局长王望来违规放贷问题。2009 年至 2014 年，王望来在任邵东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正科级纪检员、副主任、县畜牧水产局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为涉黑人员肖某某违规当选县人大代表、逃避公安机关打击等方面提供帮助，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按月息 3 分、8 分不等高额利率，累计向肖某某放贷 1186 万元，共获得利息 624.5 万元。此外，王望来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王望来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平江县县委原常委、县委办原主任欧阳晓耀违规放贷问题。2013 年至 2017 年，欧阳晓耀在任平江县副县长，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期间，利用分管城建工作的便利，先后向管理服务对象平江房地产项目开发商罗某某、王某放贷 200 万元、50 万元，分别获得利息 120 万元、20 万元。此外，欧阳晓耀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欧阳晓耀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安化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原书记陆继儒违规放贷问题。2015年12月，陆继儒在任安化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期间，利用职务职权，个人决定从安化经济开发区投融资平台公司挪用公款200万元，以个人名义出借给所在管辖区的某茶叶公司用于生产经营。2016年1月，该茶叶公司归还本金及利息共205.9万元，陆继儒将202.3万元归还开发区投融资平台公司，剩余3.6万元作为利息差据为己有。此外，陆继儒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陆继儒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以上5起典型问题，有的利用司法公器放贷，强行收取高息；有的向管理服务对象放贷，变相收受好处；有的挪用单位公款放贷，通过利差获利；有的甚至与黑恶势力同流合污，充当“保护伞”，大肆放贷敛财，形成利益合流。上述相关人员都受到了党纪国法的严厉惩处。全省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深刻认识违规借贷获利的危害性，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落实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反馈意见要求，结合全省正在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工作，对国家公职人员违规借贷获利问题进行专项清理，主动自查自纠，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防止国家公职人员与黑恶势力之间形成利益合流；要严明纪律要求，严禁国家公职人员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在民间借贷

活动中谋取利益；严禁国家公职人员与管理服务对象发生借贷关系；严禁国家公职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与公职人员的管理服务对象发生借贷关系获取大额回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做实做细国家公职人员违规借贷问题的日常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处置；要将违规放贷问题列为各级党委巡视巡察的重点内容，对巡视巡察过程中已发现的此类问题，层层压实责任，严肃督促整改；要将国家公职人员违规放贷作为审查调查重点，尤其是对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彻底斩断国家公职人员与黑恶势力的利益链条，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中共湖南省纪委

2019年8月30日

抄送：各市州党委，省委各部委，省直机关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党组（党委）。

中共湖南省纪委办公厅

2019年8月30日印发

